

债券代码	134525.SZ	债券简称	25 吉安 03
债券代码	134351.SZ	债券简称	25 吉安 02
债券代码	134350.SZ	债券简称	25 吉安 01
债券代码	134038.SZ	债券简称	24 吉安 05
债券代码	133890.SZ	债券简称	24 吉安 03
债券代码	133746.SZ	债券简称	24 吉安 01
债券代码	152626.SH/20 80332.IB	债券简称	20 吉安绿色债

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1、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李爱民基本情况如下：

李爱民，男，1970年9月出生，江西省井冈山市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井冈山纸业有限公司质检科，井冈山纸业有限公司销售科科长，井冈山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井冈山旅游发展总公司党委书记，井冈山旅游发展总公司董事长，吉安市城投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吉安市国资委工作委员会印发的任免通知，免去李爱民的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职务，任命欧阳铁、龙飞舟、刘飞雁和肖鹏为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1、公司新任董事欧阳铁、龙飞舟、刘飞雁和肖鹏基本情况如下：

欧阳铁，男，1973年0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在江西省吉安师专学习，历任江西省吉安宾馆工会、党务干事，江西省吉安宾馆餐饮部核算员，江西省吉安宾馆财务部出纳，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人力资源部干事，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人力资源部副经理，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财务部总经理兼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江西省吉安宾馆常务副总经理，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吉安宾馆总经理，江西省吉安白鹭酒店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吉安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县级干部，吉安市酒店管理集团党总支委员、总经理。现任吉安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并兼职其专职外部董事。

肖鹏，男，1987年1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在江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造价专业学习，历任江西

省万安县宝山乡政府干部，江西省万安县武术乡政府副乡长，共青团江西省泰和县委副科级干部，共青团江西省泰和县委副书记，江西省吉安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干部，江西省吉安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对外经济协作科科长，江西省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吉安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吉安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飞雁，女，1986年10月出生，在职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在江西省井冈山大学数理学院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学习，历任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芙蓉镇建峰村书记助理（大学生村官），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市黄坳乡人民政府组织干事、党政干事、综治干事，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市厦坪镇人民政府副科级综治办专职副主任，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副科级干部，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副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级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江西省吉安市人才发展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省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省吉安市人

才发展集团公司总经理；吉安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龙飞舟，男，1972年04月出生，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在江西省商业学校审计专业学习，历任江西省吉安地区财政局会计事务所干部，江西省吉安市财政局会计事务所干部，江西省吉安市世纪广场公司、吉安市城投公司土地部、办公室干部，江西省吉安市城投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江西省吉安市国资委绩效考核评价科副科长，江西省吉安市国资委绩效考核评价科副科长、产权管理科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国资委绩效考核评价科科长，江西省吉安市国资委产权管理科科长，江西省吉安市国资委产权管理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江西省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省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江西省吉安市新庐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吉安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有权机关批准及备案情况

公司上述所有人员变动均已完成工商变更。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更属于正常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

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变动后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吉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 3月 25日